附件：**关于引导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C:\Users\ADMINI~1\AppData\Local\Temp\ksohtml4832\wps3.png

市属各社会组织：

# 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关系民生福祉、经济发展和国家未来。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委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根据省民政厅《关于引导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社会组织工作实际，现就做好引导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推进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今年，我省高校毕业生规模和增量均创历史新高，就业形势较为严峻。近期，省委、省政府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各登记管理机关要自觉站在衷心拥护“两个确立”、忠诚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充分认清保就业就是保民生保稳定保发展，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鼓励引导各类社会组织积极响应党委和政府号召，吸纳更多高校毕业生就业特别是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脱贫家庭、低保家庭、零就业家庭高校毕业生，以及残疾高校毕业生和长期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确保分配的高校毕业生特定就业岗位计划全部落实到位，坚决扛起“优环境、稳经济”政治担当，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引导鼓励社会组织面向高校毕业生开发就业岗位。市属各社会组织和县（市）区、开发区所属各社会组织重点在本地特色产业、现代服务业等方向挖掘就业需求，在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创新服务内容，开发更多适合毕业生的专业岗位；在城乡社区提供养老、托育、家政、物业、健康等服务的社会组织，增加面向毕业生的工作岗位；鼓励社区社会组织面向毕业生全部开放岗位并予以优先招录。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创投等政策落地与项目实施，引导社会组织按照承接服务的需求开发更多公益服务岗位。推动社会组织积极参与本地区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努力拓展见习岗位行业覆盖面，引导社会组织结合社区服务均等化、精细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合理设置社区就业见习岗位，鼓励具有一定就业容量和技术含量的社会组织申报就业见习基地，增强社会组织对毕业生的吸引力，优先留用见习人员。

三、全力支持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服务。市属各社会组织和县（市）区、开发区所属各社会组织要注重发挥不同类型作用，群策群力服务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学会、联合会等社会团体响应号召，引导会员单位、行业及领域内企事业单位重点面向毕业生扩大就业容量。特别是在互联网、连锁经营、制造业等吸纳就业人数多的行业领域，相关行业协会商会及时研判行业领域及相关会员企业用人需求，加大就业服务力度和信息对接。推动有条件的社会组织设立创业孵化基地、就业培训基地等，加强与高校、企业的合作对接，结合行业特点和用人需求开展定制化就业指导服务。鼓励学校、职业培训机构、研究机构、相关行业协会商会等，积极面向毕业生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推动社区社会组织加强对毕业生的培训服务，引导毕业生树立正确就业观，合理调整就业预期，增强服务群众的工作本领，激发毕业生到城乡基层就业创业的热情。鼓励权益保护领域社会组织积极为毕业生提供普法宣传、法律咨询、风险测评、纠纷调解、公益援助等权益维护服务。鼓励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社区社会组织等及时发现和服务就业困难家庭毕业生，优先组织参加职业培训和就业见习，做好跟踪帮扶，提供针对性服务，助其尽快实现就业。

四、加强协调为社会组织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营造有利环境。各登记管理机关在工作推进中要加强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财政等部门的沟通联动，及时发现破解社会组织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中的困难和问题。积极协调财政、税务、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为社会组织争取与中小企业以及同行业公办机构的同等待遇，积极争取将社会组织人才待遇纳入有关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职称评定、教育培训、人才补贴、户口迁移等政策范围，特别要关心到城乡社区社会组织就业的毕业生成长发展，推动将其纳入当地人才政策扶持范围。要充分依托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介，加大宣传力度，主动发现、及时报送典型案例，加强正面引导，发挥示范效应。

五、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要将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开展情况，作为2022年度社会组织年度检查、等级评估、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之一，对成绩突出的会同相关部门及时予以表彰。要充分依托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介，加大宣传力度，主动发现、及时报送典型案例，加强正面引导，发挥示范效应，回应社会关切。各民政部门要做好信息报送和工作调度，安排专人负责，每周五下午下班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典型案例、经验做法及《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表》前将报送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局。

联系人：柴先利，62755523

QQ邮箱：1371959065@qq.com

附件：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表

合肥市民政局

2022年7月11日

合肥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1日印发

附件

社会组织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情况表

**（每周五下午3点前报送）**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进展情况 | |
| 1 | 社会组织招聘  高校毕业生数量 |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招聘岗位数量 | （岗位） |
| 实际招聘高校毕业生数量 | （人） |
| 2 | 社会组织设立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 面向高校毕业生发布就业见习岗位数量 | （岗位） |
| 实际招收就业见习高校毕业生数量 | （人） |
| 3 | 社会组织开展各类就业服务活动数量 | （场次） | |
| 4 | 社会组织推动会员单位发布招聘岗位数量 | 发布岗位的会员单位数量 | （个） |
| 会员单位发布的招聘岗位数量 | （岗位） |